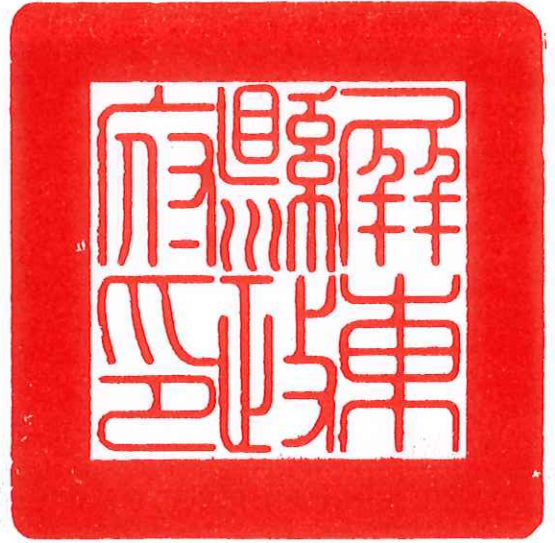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城都字第1104021710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變更麟洛都市計畫（部分農業區為河川區）（配合麟洛溪排水系統改善工程）案」計畫書、圖，請周知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1、40條。
- 二、內政部110年8月2日內授營中字第1100036926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計畫書、圖自110年8月11日發布實施，並依建築法、都市計畫法及有關法令規定實施建築管理。
- 二、於本府城鄉發展處都市計畫科及麟洛鄉公所均陳列本案計畫書、圖供民眾閱覽。

縣長潘孟安